

南昌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函件

南大化函[2023]102号

关于调整化学化工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 通知

院内各部门：

鉴于部分院党政班子成员工作调整，经学院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党政学联席会讨论决定，现对我院党政班子成员职责分工进行如下调整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南昌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

南昌大学化学化工学院

2023 年 12 月 12 日

化学化工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

戴超：院党委书记

主持学院党委全面工作。

蔡琥：院长

主持学院行政全面工作。

张勇：院党委副书记

分管：党建、纪检、意识形态、宣传及本科生学生工作、创新创业工作。

王玉林：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

分管：平安建设、行政、人事、财务、工会、资产及实验室安全工作。

谌烈：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

分管：学科建设、研究生培养及产教融合工作。

廖伟强：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

分管：科研及成果转化工作。

王珺：副院长（兼基础实验中心主任）

分管：本科教学工作、国际交流。

李东平：院党委委员

分管：校友工作；协管党建工作。

胡笑添：院党委委员

分管：统战工作

陈金龙：院党委委员

分管：研究生管理工作

本通知本月起开始实施，原南大化函[2023]46号文同步废除。